

证券代码：874468

证券简称：晨光电机

主办券商：国金证券

## 舟山晨光电机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确认公司 2022 年与深圳市腾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

### 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##### 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舟山晨光电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，根据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规定，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、更好地保障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，公司对 2022 年与关联方深圳市腾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腾泰投资”）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进行确认。

2022 年以前，公司曾通过腾泰投资向客户销售微电机产品，因相关款项尚在信用期内，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腾泰投资对客户形成应收账款，公司对腾泰投资形成往来款余额 624.48 万元人民币；后于 2022 年 2-3 月收回。

##### 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25 年 6 月 18 日，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确认公司 2022 年与深圳市腾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议案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2025 年 6 月 18 日，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确认公

司 2022 年与深圳市腾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关联董事吴永宽、沈燕儿回避表决。议案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2025 年 6 月 18 日，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确认公司 2022 年与深圳市腾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议案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三)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## 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### 1.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名称：深圳市腾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

住所：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桂湾片区二单元前海卓越金融中心(一期)7 号楼 405

注册地址：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桂湾片区二单元前海卓越金融中心(一期)7 号楼 405

注册资本：500 万元人民币

主营业务：一般经营项目是:投资兴办实业(具体项目另行申报); 国内贸易、经营进出口业务(不含专营、专卖、专控商品);(法律、行政法规、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,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); 计算机软件、信息系统软件的开发; 建材、建筑和装饰装修材料的销售; 会务策划; 展览展示策划; 国内、国际货运代理; 供应链管理; 物流方案设计; 物流信息咨询。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); 自有物业租赁。(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,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)。

法定代表人：吴卓容

控股股东：吴卓容

实际控制人：吴卓容

关联关系：公司控股股东及董事长兼总经理吴永宽之女儿持股 100%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### 三、定价情况

#### （一）定价依据

上述关联交易行为遵循平等、自愿的原则，交易价格具有合理性、公允性，不存在影响公司的经营独立性，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调节公司收入利润或成本费用、对公司利益输送、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#### （二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

交易双方本着公平、公正、公允的原则协商确定，为双方真实意思的表示。

### 四、交易的主要内容

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如下：

2022 年以前，公司曾通过关联方腾泰投资向客户销售微电机产品，因相关款项尚在信用期内，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腾泰投资对客户形成应收账款，公司对腾泰投资形成往来款余额 624.48 万元；

2022 年 2-3 月，公司收到腾泰投资银行承兑汇票和银行汇款共计 624.48 万元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1）2021 年 11 月的货款，腾泰投资收款完毕后于 2022 年 2 月通过银行汇款和票据背书的方式合计支付给公司 361.75 万元；

（2）2021 年 12 月的货款，腾泰投资收款完毕后于 2022 年 3 月通过银银行汇款和票据背书的方式合计支付给公司 262.73 万元。

### 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#### （一）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

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关联交易系公司经营所需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。

(二) 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

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、自愿的商业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，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。

(三)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

上述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日常经营所需，交易真实、合理性且关联交易价格公允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。

## 六、备查文件

- (一)《舟山晨光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；
- (二)《舟山晨光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；
- (三)《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舟山晨光电机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6月18日